

## 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12月23日，以专人或通讯方式送达。
-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2月28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王滨先生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滨先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随着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经营效益持续增长，未来发展整体态势良好，公司计划借助国内资本市场，抓住机遇，进行新一轮跨越式发展。为此，公司准备在合适的时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IPO)，拟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IPO辅导券商进行上市事项辅导工作，并拟向公司所在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派出机构申请辅导备案。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王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止。相应免去崔艳女士财务总监的职务。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崔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崔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止。崔艳女士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市前沿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海通恒信与厦门市前沿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前沿”)、公司签署的《购买合同》约定，海通恒信向厦门前沿采购 194 台，总价为 4,648,000 元的友唱设备，融资租赁给公司。针对上述融资租赁行为，厦门前沿作为生产商将与海通恒信签署《回购担保合同》，在公司逾期支付租金时回购租赁物，回购的价格=租赁合同项下到期未付租金+租赁合同项下的逾期利息+折现后的租赁合同项下未到期租金+租赁合同项下

的留购价格+回购手续费 1,000 元。（注：未到期租金的折现，按照月折现率 0.25%，将每期末到期租金按其未到期月数计算折现）。因厦门前沿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故其为公司提供回购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人员回避表决情形。

##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友宝科斯科技有限公司贷款 2,000 万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深圳友宝科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友宝”）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拟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两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一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以实际放款利率为准。借款合同二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以实际放款利率为准。根据借款合同一的约定，担保方式为：

- i.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公司及股东王滨先生对高新投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

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深圳友宝将其名下的一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质押给高新投对其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及反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需支付的费用，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i. 股东王滨先生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根据借款合同二的约定，担保方式为：

- i.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公司及股东王滨先生对高新投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i. 股东王滨先生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深圳友宝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王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王滨回避表决。

##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同意提请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6-089

---

董事会

2016年12月29日